

962555



■ 到手的可乐联名款被指“假得离谱”

### 高价购入“离谱”假货

市民张先生告诉记者,为“哄”女友开心,他一心想购买一只“Labubu”盲盒,却在实体店、网络平台等渠道屡屡碰壁,始终抢不到购买资格。于是,他四处“托人打听”,经介绍,他在淘宝上找到一家号称“现货充足”“种类齐全”的Labubu网店。私信询问时,商家信誓旦旦保证是正品,张先生便放心支付了247元,买下一款官方售价99元的“Labubu可口可乐搪胶款”单个盲盒(全新未开封)。

可收到货后,张先生顿感不妙。盲盒竟是装在红白配色的塑料包装袋里,上面印着露出标志性9颗尖牙的Labubu和可乐联名元素,与他想象中的包装大相径庭。“为什么没有盒子?我备注上写着‘全新未拆’啊。”他第一反应是卖家“发错了货”。

为避免拆封后无法退换,他向资深盲盒爱好者求助。经多方对比确认,正品“Labubu可口可乐搪胶款”采用长方体纸盒包装,内部是透明塑料衬盒,根本没有塑料密闭包装袋,张先生买到的是彻头彻尾的山寨货,圈内戏称“Lababa”。

张先生立即找到卖家,对方只承认“发错货”,坚称不是假货,同意退换货或退款。可此时,该商品已在店铺下架,此前“月售100+”的成交记录,也让更多人担忧还有多少消费者可能已上当受骗。



小忙  
微调查

# 淘宝买Labubu 商家发Lababa

“盲盒经济”火爆,不法分子“蹭热度”卖假货



近日,泡泡玛特旗下文创IP Labubu凭借独特设计和新颖营销模式,一跃成为潮流文化领域的“顶流”,每次新品发售,限量盲盒都引发粉丝疯抢。然而,这一火热的“盲盒经济”也吸引了不法分子的目光,制假售假乱象丛生,不少消费者上当受骗。“新民帮依忙”栏目接到市民张先生的投诉,深入调查这一现象,为大家揭开山寨盲盒的“套路”,并送上实用避坑攻略。

► 商家称是正品



### 山寨盲盒网友“中招”

记者根据张先生提供的信息,试图查看涉事网店商品详情,却发现商品已过期下架。记者拨打淘宝客服热线咨询,工作人员表示,消费者若对商品质量和真伪存疑,可保留截图、消费记录等凭证,向平台申诉,平台将介入调查判定。

在社交平台上,吐槽买到山寨盲盒的网友不在少数。有人因不想排队抢购,贪图省事,结果买到假货,白白交了“智商税”;有人晒出山寨盲盒细节,提醒大家小心“掉坑”;还有热心网友分享“鉴假攻略”图文和视频,教大家辨别真假。可见,山寨盲盒问题并非个案,已成为困扰消费者的一大难题。

### 知假售假涉嫌犯罪

据公开信息,今年6月10日,薄荷色初代Labubu拍出108万元,棕色初代Labubu拍出82万元,Labubu盲盒收藏价值飙升。对此,有不少人认为属于“市场运作”的结果,

但不法分子却妄图从中牟利,知假售假。

记者咨询法律界专业人士了解到,销售假冒Labubu玩偶属于恶意侵权行为,需承担多重法律责任。民事方面,涉嫌著作权侵权,侵犯原创形象的复制权、发行权,赔偿金额按权利人实际损失、侵权人违法所得或法定赔偿(最高500万元)计算;还可能构成商标侵权,泡泡玛特可主张侵权销售额1至5倍赔偿;若以正品名义售假,消费者可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要求“退一赔三”(退还货款+三倍赔偿)。此外,市场监管部门可对售假者没收侵权商品、生产工具及违法所得,进行罚款、吊销执照等处罚;情节严重达到刑事立案标准的,将构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和侵犯著作权罪,面临数罪并罚。

法律专业人士提醒商家,切勿心存侥幸,应通过合法授权或原创开发经营,避免法律风险;消费者也要擦亮双眼,提高警惕,遇到问题及时维权,共同维护健康有序的盲盒市场环境。 本报记者 徐驰

#### 小贴士

### Labubu 正品鉴别攻略

记者综合各类网络“鉴假”视频,咨询多位资深Labubu爱好者后,总结出以下攻略。

#### ■ 包装鉴别

正版包装盒呈竖状点状纹路,触感细腻有颗粒感,封面色调偏暖黄;盗版多为横纹,印刷粗糙,颜色暗淡;正版盒面压印深邃清晰(如系列名称、爪印),假货压印浅淡模糊。

#### ■ 玩偶鉴别

五官与涂装眼睛:正品Labubu双眼不对称(左眼瞳孔微上、右眼微下),假货多为对称圆眼。涂装:正版面部腮红自然晕染,涂漆均匀;假货腮红生硬、漆面溢色或斑驳。正版PVC材质柔韧有弹性,重量均匀(摇晃无异响);假货材质硬脆,部分区域填充不足导致配重失衡。正版隐藏款在特定角度有微透光效果,假货透光不均或过度。

#### ■ 防伪验证

最新批次Labubu盲盒采用升级版镭射标,刮开涂层后出现动态二维码。微信扫码输入后四位数字,跳转至官方小程序实时验证真伪。假货二维码画面粗糙或链接非官网。每次验证生成新加密图案,采用物理防伪组合,杜绝“一码复用”。

#### 特别提醒

选择官方直营店的正规渠道,警惕“内部代购”“工厂直销”等话术。售价远低于官方定价多为盗版;要求卖家提供防伪码验证记录及开箱视频,便于售后维权;通过“泡泡玛特服务中心”小程序输入防伪码,若能联系官方客服且验证通过即为正品。



## 一留学生吸毒成瘾竟变跨境毒贩 被依法判处刑罚,也给海外学子敲响法治警钟

**本报讯** (通讯员 朱陆奇 记者 孙云) 2019年,20岁的小左去泰国留学,当时的他和父母都没有想到,在2025年的6月26日国际禁毒日到来前夕,他竟然站在家乡法庭的被告席上,因贩卖毒品罪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5年6个月,并处罚金3万元。徐汇区检察院检察官表示,这起涉留学生跨境毒品犯罪案件的公开宣判,也给海外学子敲响了一记法治警钟。

“我开始吸毒是因为一个同学,他给了我‘糖’(摇头丸),出于好奇我试了试,从此就成瘾了。”在看守所做笔录时,小左回忆说,2019年,他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染上吸毒恶习,经常和他人一起吸食K粉、摇头丸、可卡因等,由于吸毒成瘾,其身体和心理状况都不能支撑他完成学业,只能中途辍学。

然而,已对5种毒品成瘾的他没有立即回国,而是留在了那个“方便”买毒的异国他乡。为维持吸毒的巨额开销,小左没有向家人坦白或寻求正当帮助,反而开始以贩养吸。2023年9月起至案发,小左在我国境内外多次向留学生以及去泰国参加电音节和旅游的中国公民贩毒,甚至还在留学生圈子里有了一定的“知名度”。

小左的以贩养吸波及了许多人:出生于1998年的戴某就是在2023年时从一个在加拿大留学的中国朋友处听说了小左,随后从他那里购买了大麻和摇头丸;年轻妈妈卓某和朋友去泰国旅游时,一起向小左购买了K粉(氯胺酮)、笑气和摇头丸吸食……据统计,本案中有30余人涉及跨境买毒吸毒,他们利用外出旅游的机会寻找刺激,尝试之后成瘾,

有些人甚至自此开始多次往返境外吸毒。

本案属于跨境毒品犯罪,犯罪有一定隐蔽性,并且收集证据难度较大,但据徐汇区检察院重罪检察部的检察官介绍,他们在办案过程中认真梳理线索,向公安机关列出补充侦查提纲,从5个维度全方位引导侦查。公安机关的侦查人员通过艰苦努力,跑了15个省市,制作了50余份笔录,通过一系列的证据固定,将左某贩毒的犯罪事实从7节查实到20节,犯罪嫌疑人从左某1人到4人,打击了包括上线、中间人、发货人在内的跨境毒品犯罪全链条。随后,徐汇区检察院还与徐汇区公安分局及时总结经验,共同制定了《跨境无毒品实物犯罪案件证据收集和审查指引》,破解跨境证据收集难的问题。

“本案中30余名跨境买毒吸毒人员,年

轻化、高学历、近一半有留学背景,在办理本案中,具有这样特点的赴国外买毒吸毒群体引起了我们的注意。”徐汇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朱庆华是本案的主办检察官,在办案时,她关注到案件中存在的社会治理新问题。“本案中,涉及‘邮票’‘奶茶’‘开心水’等多种新型毒品,我们发现,部分年轻人对新型毒品的危害性认识不足,甚至存在‘不会上瘾’‘危害不大’等极其危险的认知误区,还有的则认为在境外吸毒不会受到处罚。”朱庆华说。为了让他们走出误区,徐汇区检察院建议公安机关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相关吸毒人员进行相应处罚和法治教育。

6月24日,上海市检察院第一分院、徐汇区委政法委、徐汇区检察院、徐汇公安分局还共同举办了“共筑无毒防护网 同守区域安全门”禁毒工作座谈会,及时总结办案经验。为了达到“用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徐汇区检察院还通过组织大学生听庭、举办检察开放日宣讲等方式进行普法宣传,并以本案为原型,针对跨境毒品犯罪新特点、新趋势,制作了宣传视频《假面》,在徐汇区出入境管理办证大厅循环播放。